

# 湖南省教育厅

---

## 高教处 2020 年工作要点

2020 年工作的总体思路是：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全国和全省教育大会、新时代全国和全省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坚持“调整、巩固、完善、提高”总体方针，围绕学生忙起来、教师强起来、管理严起来、效果实起来，深化本科教育教学改革，积极开展线上授课和线上学习教学改革活动，保证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教学进度和教学质量，加快推进高校高水平本科教育建设，努力形成一流本科人才培养体系，全面提升高等教育质量和水平。

### 一、推进专业建设

1. 严格本科专业设置管理。充分尊重高校专业设置自主权，认真贯彻落实《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类教学质量国家标准》，严把新专业设置准入关。督促高校根据学校办学定位、学科专业基础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认真编制 2020 - 2025 年专业建设规划，并报省教育厅备案。激励高校建立健全专业动态调整机制，优化专业结构和布局。

2. 加强一流专业建设。立足湖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需求，

---

以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为重点，突出分类发展、特色发展，立项建设 450 个左右省级一流专业点，争创一批国家级一流专业点，引领带动全省整体专业建设质量的提升。

3. 继续实施“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按照教育部工作部署，推动卓越工程师教育、教师教育、医生教育、新闻传播人才教育、法治人才教育、农林人才教育创新发展，支持高水平大学开展基础学科拔尖学生人才培养，立项建设一批省级基地，争创一批国家级基地。

4. 推进专业评估认证。会同省学位办组织开展高校有首届毕业生的学士学位授权和新专业办学合格评估。鼓励高校积极参加本科专业认证。

## 二、加强课程与教材建设

1. 推进一流课程建设。结合湖南实际，研究制定一流本科课程建设实施方案，推动全省高校打造高阶性、创新性、挑战度“金课”。认定一批线上、线下、线上线下混合式、虚拟仿真、社会实践省级“金课”，争创一批国家级“金课”。探索在省级“金课”中设立基于智慧教室的智慧课堂“金课”专项。

2. 强化课程思政建设。贯彻落实教育部发布的《高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精神，统筹抓好课程、课堂、教材和课程思政工作，发挥专业课教师的育人作用。选树一批课程思政示范课、教学名师和团队，设立一批课程思政研究项目，建设一批高校课程思政教学研究示范中心。

3. 加强教材建设。遴选一批省级精品教材，推动教材研究，

丰富教材呈现形式，充分发挥教材育人功能，鼓励和支持专业造诣高、教学经验丰富的专家学者编写教材，提高教材建设质量。

4. 推进马工程重点教材统一使用。指导高校党委全面落实对哲学社会科学教材导向和质量把关要求，推进高校统一使用马工程教材。组织开展 2020 年全省高校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全员培训工作；选派一批教师参加教育部马工程重点教材任课教师全员培训班；依托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组织开展马工程教材统一使用情况报送工作，开展教材的使用督查工作。

5. 推进岳麓山国家大学科技城课程互选、学分互认。督促指导中南大学、湖南大学和湖南师范大学等三所高校，每校选择有共性需求的精品课程，供其他两校学生选修，计划提供互选课程 9 门，20 个互认学分，互选学生 450 人。

### 三、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

1. 加强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建设。选树一批省级教师教学发展中心，示范引领全省高校教师教学发展中心建设。推广一批小班化教学、启发式教学的典型经验，培训教师掌握“互联网+”“智能+”教育模式，促进教育教学方式方法创新。

2. 强化基层教学组织建设。立项建设 300 个左右省级本科教学团队，示范引领全省高校健全建强基层教学组织，广泛开展教育教学研究活动，提升教师教学能力和育人素养。

3. 深化教育教学研究。实施年度教学改革研究计划，围绕“六卓越一拔尖”计划 2.0 等教研教改重要工作，审核和立项一批省级教研教改项目，委托立项一批高水平本科教育建设专项教研教改

项目。组织开展2020年高校教师课堂教学竞赛和信息化教学竞赛，同时以竞赛为平台，开展高校课堂教学改革的研讨和交流。

#### 四、严格教育教学管理

1. 指导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期间教学组织工作。指导高校有序做好春季开学工作，确保返校工作安全、稳定、有序。指导高校制定延迟开学的教学组织总体方案，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和春季开学后的教学工作，确保教育教学质量。

2. 强化课堂教学管理。督促高校切实加强学风建设，严格落实课堂教学管理办法，严格学生到课、手机管理使用、考试管理，强化课堂教学过程监管。督促高校完善课程设置管理制度，建立和完善课堂纪律约束机制，坚持课堂讲授守纪律、公开言论守规矩，确保所有教育教学活动不出现违背党和国家大政方针、违背宪法法律、危害国家安全、破坏民族团结等言行。

3. 加强实习工作监管。督促高校加强对实习环节设置、实习组织管理、学生安全和正当权益保障、实习经费落实、实习效果达成等方面的监督管理，优化实习过程管理，强化实习导师职责，提升实习效果。

4. 严格规范高校学籍管理。指导高校做好各类新生入学资格复查和学籍注册、在校生学年注册、毕业生学历证书即时电子注册等工作，指导和监督高校做好学生转专业、转学工作，严格按照要求做好普通高等教育“专升本”相关工作。

5. 积极配合省教育厅政策法规处做好本科高校学生申诉工作相关培训及处理工作。

6. 选树一批新时代全省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教务处(本科生院、教务部), 引领提升教务管理服务能力。

## 五、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

1. 加强创新创业教育平台建设。加快建设一批体现新时代要求、开放共享的专业类校内创新创业教育中心和校外创新创业教育基地, 为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提供重要载体与平台, 继续认定 100 个左右开放共享的专业类校内创新创业教育中心、100 个左右大学生校外创新创业教育基地。

2. 深入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资助 3000 项左右省级大学生研究性学习与创新性实验项目(包括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三类), 引导高校加大校级项目投入, 扩大学生参与面和受益面, 同时加强创新实验项目跟踪管理和指导教师队伍建设, 推动学生创新实验活动广泛深入开展。

3. 大力开展学科竞赛活动。资助开展 32 项左右省级大学生学科竞赛活动, 进一步加强对竞赛的指导和管理, 改进竞赛组织形式, 扩大学生参与机会, 为学生成长成才搭建实践平台。组织举办第六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

## 六、强化协同育人

1. 加强实践教学平台建设。强化实践教学, 建设并认定一批省级临床教学培训示范中心、全科医学实践教学示范基地、新闻传播融媒体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新工科人才培养实践平台、产业学院。配合有关单位做好教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工作, 指导高校做

好教学实验室安全年报工作，督促高校履行主体责任，健全教学实验室管理责任体系，加强教学实验室条件建设。

2. 推动高校与行业企业人员互聘。继续做好高校与法律、新闻等实务部门人员互聘工作，配合省委宣传部做好共建新闻学院相关工作，推动高校大力引进优秀行业、企业技术骨干和高层管理人员担任专兼职教师并选送教师到行业、企业等实务部门接受培训、挂职工作和实践锻炼，着力打造高素质的“双师型”队伍。

3. 加强高校图书馆育人平台建设。适应现代文献信息服务需求和数字图书馆发展的时代要求，进一步加强全省高等学校图书馆工作，提高人才培养和教学科研保障水平。配合相关部门推进省高校数字图书馆、省高等教育数字教学资源中心的建设与应用，确保数字资源的正常使用和高校数字图书馆的持续发展。

4. 贯彻落实国家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若干意见，全面动员部署我省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工作。支持高校集群发展，推进区域高等教育协调发展。

## 七、完善质量保障

1. 加强学校质量文化建设。发挥学校主体作用，完善高校自我评估制度，健全内部质量保障体系。把人才培养水平和质量作为学校评价的首要指标，突出学生中心、产出导向、持续改进，激发高等学校追求卓越，将建设质量文化内化为全校师生的共同价值追求和自觉行为，形成以提高人才培养能力为核心的质量文化。

2. 指导高校完善督导评估机制，形成动态监测、定期评估和

专项督导的新型评估体系，建立本科教学自我评估制度，注重对学生学习效果的评价，推动以评教为主向评教评学相结合转变，加强对评估数据的挖掘和分析，强化评估结果的应用。

3. 指导全省高校（含独立学院）编制和发布《2019-2020 学年度本科教学质量报告》，认真做好省级质量报告的编制发布工作。指导和督促高校做好“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监测数据填报工作，充分发挥状态数据库的常态监测作用。

4. 加强审核评估，强化评建整改，强化高等学校质量保障主体意识。对湖南第一师范学院和湖南工学院开展审核评估。强化对 2019 年审核评估高校的整改落实指导。

5. 开展 2020 年度函授站办学审核和备案管理工作，指导高校全面开展成人教育办学隐患排查，督促全省高校和市州教育部门加强函授站办学条件与资质审查，加强质量建设与办学监管，审核备案年度普通高校函授站设置情况，促进成人函授教育健康发展。



湖南省教育厅高等教育处

2020 年 2 月 20 日